

长江文明馆志愿者招募启事

长江文明馆是以打造长江文明“桅杆”和建设国家级文明馆为目标，以收藏、展示、教育、科研、旅游、交流、产业发展等功能为一体，以展示长江流域的自然生态与人类文明主题的公益性文化机构。为充分发挥展馆的社会教育功能，更好地为社会大众提供服务，也为广大热心于公益事业和文博事业的志愿者提供一个实现社会价值和个人价值的平台，我馆现面向社会公开招募志愿者。现将招募条件及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志愿者招募及要求

1. 年龄 22-65 岁，在武汉市居住；
2. 对历史文博知识有一定的了解，具有大专（含）以上文化程度（40 岁以上者及咨询岗和特技岗可酌情放宽）；
3. 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能讲普通话（具备外语能力者优先）；
4. 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能按时完成培训课程；
5. 特技岗要求有摄影、编辑、讲解、教育培训、播音主持等经验；
6. 有充裕的自由支配时间，能够按时至长江文明馆从事志愿者工作，能坚持服务至少一年，每月服务时间不少于 6 小时，每年服务时间不少于 72 小时；
7. 身体健康，无心血管疾病及传染性疾病，热爱文化公益事业，有奉献精神；

8. 服务范围：我馆常设展览的讲解、观众咨询、社教活动、摄影、文物普查等工作。

9. 预计招募人数：50 人。

二、保障激励

1. 统一发放志愿者服装与工作证、必要的交通与就餐补贴，配备专门的指导教师与培训教师；

2. 获得志愿者服务证书、参与优秀志愿者评比；

3. 免费参观武汉园博园，体验长江文明馆“黑暗骑乘”项目；

4. 对长江文明馆举办的讲座及其他活动有优先参与或一定程度的优惠待遇；

5. 长江文明馆赋予的其他相关权利。

三、招募程序

1. 报名时间：2016 年 10 月 31 日—12 月 31 日

2. 报名方式：

网上报名：登陆 <http://www.changjiangcp.com/>（长江文明馆官方网站）下载志愿者报名表，填写相关信息后发送至邮箱：changjiangyb@sina.com。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2016 长江文明馆志愿者招募报名”。

3. 审核及面试：由招募工作组对申请者进行初审及面试，择优录取，并经公示后，予以确认。合格者登记注册成为长江文明馆志愿者。

4. 岗前培训及上岗：根据岗位不同，主要以向志愿者发放培训学习资料，进行课堂面授、现场实践等方式进行岗前

培训。培训结束后，进行考核，成绩合格者颁发志愿者工作证和工作手册，方可上岗。

5. 确认和聘用：志愿者由长江文明馆颁发聘书，聘期一年，从注册之日起计算。期满后，如本人希望继续参加志愿服务工作须提出申请并将工作手册交回注册部门重新进行注册，依据上一年度工作表现，可获准延长一年，延长次数不限。志愿者也可根据本人实际情况，提出申请中断志愿工作。

四、咨询电话

报名期间可致电 027-83696278 咨询（余老师）招募事宜，请您留意：

咨询时段：9:30—11:30

14:00—17:00（每周一至周五）。

注：我们不解答除招募事宜外的问题，不接受电话报名。



2017 长江文明馆“博物馆之友”活动计划

博物馆作为人类文化传播的重要场所，是普及国民文化教育的重要窗口。为充分发挥展馆的社会教育功能，更好地为社会大众提供服务，为广大热心于公益事业和文博事业的社会人士提供一个实现社会价值和个人价值的平台，我馆于今年特成立“博物馆之友”会员制团体。

一、为发展壮大“博物馆之友”会员团体，面向社会各界招募崇尚人文、热爱自然、探索科学、尊重知识的热爱博物馆事业的各界人士；

二、志愿者作为“博物馆之友”的重要组成部分，大力发展志愿者队伍建设，将志愿者建设与“博物馆之友”建设两手抓；

三、为进一步让博物馆之友了解长江文明馆、长江文明，拟计划邀请博物馆之友参观长江文明馆，馆方讲解员为其进行专业讲解；

四、邀请博物馆之友参与馆方公益活动，如系列专家讲座活动、国际博物馆日活动等；

五、初步招募会员 30 人次；



2018 长江文明馆“博物馆之友”活动计划

本馆“博物馆之友”在社会各界热爱文博事业的热心人士大力支持下，不断拓宽工作思路及方法，增强博物馆的社会基础。在组织会员来馆参观学习的基础上，广泛联络历史文化的学者、收藏家，与我们一道更好地为社会大众提供各种信息、资料和学习交流机会。

一、博物馆是人类文明记忆、传承、创新的重要基地，是展示地域文化、人文艺术、传播科学知识、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场所，具有十分重要的社会意义。“大河讲堂”作为我馆一项常规学术交流论坛，积极联络邀请博物馆之友参与其中，为公众传递知识与正能量；

二、志愿服务是阳光下的一项伟大事业，长江文明馆志愿者团队有序发展。志愿者作为“博物馆之友”会员团体的重要组成部分，我馆将紧密联系志愿者，将志愿服务精神发扬光大；

三、贝林大河生命馆将于今年对外开放，长江文明馆与贝林大河生命馆同作为武汉自然博物馆的一部分，邀请博物馆之友参观了解、宣传贝林大河生命馆是本年度的工作重点；

四、野生动物保护迫在眉睫，我馆将组织相关公益活动，邀请“博物馆之友”来馆参观、学习。提高公众对野生

动物保护的意识及关注;

五、会员人数达 50 人次。



2019 长江文明馆（武汉自然博物馆） “博物馆之友” 活动计划

在深化文化体制改革、踢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过程中，探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中的博物馆文化力量、情怀与智慧，是我国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中的应有之义。

一、儿童诗祖国的花朵，未来的希望。我馆“博物馆之友”将不定期为小朋友组织别开生面的公益；

二、“垃圾分类”是 2019 年全民关注度最高的话题之一，博物馆作为人类文化传播重要场所、国民文化普及的窗口，计划组织环保公益讲座及巡展，邀请博物馆之友参与其中，共同宣扬节能环保；

三、7 月 18 日是贝林大河生命馆成立 1 周年，我馆将协同“博物馆之友”举行一系列庆祝活动；

四、紧密联系“博物馆之友”，进一步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五、博物馆之友会员人数达到 100 余人次。

长江文明馆（武汉自然博物馆）

2019 年 1 月 5 日



长江文明馆（武汉自然博物馆）“博物馆暑假小小志愿者”招募启事

长江文明馆（武汉自然博物馆）于 2018 年中小学生寒假期间首次开展小小志愿者讲解服务，社会反响热烈，获得馆方及来馆观众一致好评。为了使小朋友们度过一个更加有意义的暑假，长江文明馆（武汉自然博物馆）将在暑假期间开展第二期“博物馆小小志愿者”实践活动，目的在于开启心智、陶冶情操，培养小朋友的自主学习能力及社会奉献精神，为博物馆志愿者培养后备军，让其成为志愿文化的传递者。

一、招募范围：

8—12 周岁本市在读学生共 20 名。

二、招募要求：

1. 有较强的责任心，普通话标准，口齿清晰，具备较好的语言表达能力及沟通能力；

2. 能够自觉遵守长江文明馆（武汉自然博物馆）各项规章制度；

3. 能按照约定时间到馆服务，且保证暑假期间服务时间不少于 15 次（45 小时）。

三、小小志愿者服务内容

为观众提供武汉自然博物馆的定点讲解服务（武汉自然博物馆 10 条大河）。

1. 报名时间：2019 年 6 月 12 日——2019 年 6 月 25 日
(参加活动的小朋友,在家长的帮助下: 方式一登陆 <http://volunteer.whbrlm.com/> (武汉自然博物馆志愿者) 注册网站会员然后填写志愿者申请表进行报名; 方式二进入贝林大河生命馆微信公众号“乐服务”——“志愿者”板块进行在线注册及填写志愿者申请表进行报名);
2. 面试时间：2019 年 6 月 29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面试内容包含自我介绍、自备稿件朗读、才艺展示等);
3. 审核：由展陈教育部相关人员进行初审及面试，7 月 2 日馆方公众微信号发布入选名单;
4. 岗前培训 (7 月 3 日——7 月 5 日, 具体时间以馆方通知为主) 及上岗 (7 月 13 日正式上岗): 根据小小志愿者所选择的讲解内容向其发放讲解资料, 进行课堂面授、现场实践等方式进行岗前培训。培训结束后, 进行考核, 成绩合格者方可上岗;
5. 确认及聘用: 小小志愿者在暑假服务时间及内容达标后, 将颁发长江文明馆 (武汉自然博物馆) “小小志愿者”荣誉证书;
6. 咨询电话: 027-83310510, 联系人魏老师, 本活动最终解释权归长江文明馆 (武汉自然博物馆) 所有。

长江文明馆 (武汉自然博物馆)

2019 年 6 月 10 日



长 江 文 明 馆

长江文明馆“博物馆之友”章程

一、总则

“博物馆之友”是长江文明馆组织成立的会员制团体，面向社会各界招募崇尚人文、热爱自然、探索科学、尊重知识的热爱博物馆事业的各界人士。

长江文明馆于 2013 年 11 月 13 日破土动工，2015 年 9 月 25 日落成开放，馆舍面积 3.1 万平方米，展览面积 1.28 万平方米，拥有藏品 9141 件。截至 2019 年底，长江文明馆已免费接待观众 350 万人次，先后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授予“嘉许状”，被国家水利部授予“全国水情教育基地”，被湖北省、武汉市分别授予省（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称号，其常设展览“长江之歌 文明之旅”荣获第十四届（2016 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推介“精品奖”以及 2016 年湖北省博物馆六大陈列展览精品奖，受到了同行和观众的一致好评。

长江文明馆自建馆以来得到社会各界热心博物馆事业发展的单位和个人的大力支持，更藉此拥有了一个稳定的博物馆爱好者群体。为更好的让博物馆融入社会，更加贴近群众生活、贴近实际，推动文化交流、合作与创新，扩大文化活动的空间，提高博物馆的社会贡献率，特建立长江文明馆“博物馆之友”会员团体。

二、招募条件

长江文明馆博物馆之友会员由普通会员、高级会员组成。

1. 普通会员

(1) 热爱文博事业，性情开朗，有较强责任心，有耐心，了解有关文博的常识性知识；

(2) 身心健康，具有一定的语言表达能力；

(3) 能够自觉遵守本馆的各项规章制度；

(4) 具有奉献精神，热心社会公益事业，愿意利用自己的业余时间，无偿为公众提供教育服务。

2. 高级会员：

(1) 支持文化事业发展，热心向本馆提供各类捐赠的社会人士；

(2) 积极推动文化传播，通过各类媒体积极宣传博物馆及其文化的社会人士；

(3) 在本馆常年为观众义务服务的优秀志愿者；

(4) 历史学、考古学、自然科学、文物保护等方面的专家学者。

三. 会员权利

1. 普通会员

(1) 优先获取本馆最新展览资讯及活动预告；

(2) 优先参加本馆举办的公共讲座及各类文化活动；

(3) 优先参加本馆举办的各类教育活动；

(4) 参加“博物馆之友”组织的各项文化活动；

(5) 使用本馆提供的业务书籍和学习资料；

2. 高级会员

(1) 可享受普通会员的全部权益；

(2) 部分收费性展览和活动可享受免费特权；

(3) 受邀参加我馆重大的研讨活动;

(4) 受邀参加博物馆重大活动, 包括年会及各类开闭幕式典礼等;

(5) 参与并协助我馆进行相关方面的专题研究和讨论。

四. 会员义务

1. 自觉遵守本馆的相关规章制度;

2. 积极参加本馆组织的业务活动;

3. 对本馆展览、宣教、文物收藏与保护等工作提供反馈意见或建议;

4. 对本馆的陈列展览以及各种活动进行宣传;

5. 对本馆事业的发展提出设想和改革方案。

五. 会员管理

1. 普通会员凭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到本馆登记, 并填写《长江文明馆“博物馆之友”申请表》。本馆在所有工作时间内接受入会申请。

荣誉会员由本馆向符合条件的人士发出入会邀请, 暂不接受主动报名。

2. 会员资格有效期为 1 年, 从获得会员资格日起算, 有效期满则需提出申请, 经年审通过后可继续享有会员资格。

六. 本章程的解释权归属长江文明馆展陈教育部。



